

淮南市八公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暂停销售解除通知书

淮八市监药解除〔2025〕1号

淮南康宝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新庄孜店:

2025年28日印发的《淮南市八公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暂停销售通知书》(淮八市监药暂停〔2025〕1号);通知你单位暂停药品销售。经现场符合性检查并对整改情况组织评估,安全隐患已排除,依据《药品检查管理办法》(试行)第六十三条的规定,现决定解除暂停销售措施。



淮南市八公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年9月30日

本文书一式三份,一份送达,一份归档,一份交新庄孜市场监督管理所